

浙 江 省 地 方 标 准

DB33/T 2535—2022

乡村人居林建设技术规程

Technical regulation for the construction of rural human habitat forest

2022 - 09 - 27 发布

2022 - 10 - 27 实施

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标准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标准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标准由浙江省林业局提出并组织实施。

本标准由浙江省林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亚热带林业研究所、杭州市富阳区乡村振兴服务中心、杭州市富阳区农业林业资源保护中心（杭州市富阳区林场）、安吉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安吉县林业局）、余姚市农业农村局。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张建锋、陈光才、张涵丹、寿松涛、张慧萍、王荣嘉、潘春霞、沈立铭。

本标准为首次发布。

乡村人居林建设技术规程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乡村人居林建设有关的建设原则、树种组成与功能配置、不同功能型人居林建设技术、不同区位型人居林建设技术、乡村人居林建设技术指标、造林、林分抚育与管理等技术要求。

本标准适用于乡村人居林建设。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标准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标准；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标准。

GB/T 15775 森林植物害虫分类与代码

GB/T 15776 造林技术规程

GB/T 15781 森林抚育规程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

3.1

乡村人居林 rural human habitat forest

在乡村居住区及人为活动相对频繁区域，为保障乡村生活、生产、生态安全，改善人居环境，丰富文化内涵，促进乡村振兴而营建的多树种、多林种、乔灌草相结合的复合植被系统。

3.2

公共绿道林 public greenway forest

在乡村主干道及各类公共道路两旁所建设的，具有改善乡村景观、减少交通噪音、缓解热辐射等功能的人居林。

3.3

水塘河道林 waterside forest

在村庄周围的水塘、沟渠、河道等沿岸建设的具有保持水土、净化水质、改善小气候、美化环境等功能的人居林。

3.4

庭院林 courtyard forest

在村民住宅区内以及庭院内外，以美化居住环境、收获林产品、提升生活品质为主要功能的人居林。

4 建设原则

人居林建设坚持以人为本、生态优先，因地制宜、科学规划，尊重传统、突出特色的原则，充分发挥森林的多种效益，实现乡村人居林生态、经济与社会效益的协调统一。

5 树种组成与功能配置

5.1 注重乔灌草结合

树种搭配以乔木为主（占比60%以上），与灌木、草本相结合，充分利用乡村空间，增大空间绿容率，增强乡村人居林生态功能。

5.2 主栽乡土树种

以乡土树种为主（占比80%以上），适当引进外来树种，以满足不同空间、不同立地条件下的乡村人居林建设要求，实现地带性景观与现代乡村特色相结合。

5.3 突出主导功能

依据建设目标，突出主导功能，同时考虑多种功能的优化配置，以实现乡村人居林综合效益最大化。

5.4 强调生态效能

阔叶树种与针叶树种相结合，常绿树种与落叶树种相结合，以最大限度发挥森林的生态效能，满足人们对光热季节性变化的需求，实现乡村人居林生态功能的持续发挥。

6 不同功能型人居林建设技术

6.1 环境保护型

6.1.1 以涵养水源、净化水质为目标的乡村人居林，可选择柳树、乌桕、枫杨、枫香、喜树、水杉、杜英、水紫树、蚊母等。

6.1.2 以去除土壤重金属等污染物为目标的乡村人居林，可选择构树、柳树、十大功劳、栎树、落叶松、木荷、拐枣、珍珠梅、玫瑰等。

6.1.3 以改善大气环境为目标的乡村人居林，可选择具有较好抗污、耐污、吸污效果的植物进行群落配置：

- a) 二氧化硫（SO₂）高效吸收树种有海桐、女贞、橡皮树、柏木、臭椿、苦楝、榆树、夹竹桃、八角金盘等；
- b) 氯气（Cl₂）高效吸收树种有梧桐、重阳木、侧柏、龙柏、香樟、银杏、栀子、无花果、珊瑚树、桂花、罗汉松、无患子、枇杷、紫薇、朴树、合欢、柿树、莢蒾等；
- c) 氟化氢（HF）高效吸收树种有槭树、桂花、苦楝、香椿、石楠、山茶、接骨木、悬铃木、杜仲、小檗、大叶黄杨等。

6.1.4 以增加碳汇、实现碳中和为目标的乡村人居林，可选择马褂木、枫香、泡桐、栎树、柳树、杨树、构树、无患子、三角枫、香椿、臭椿、榉树、重阳木、广玉兰、鸡爪槭、七叶树、大叶黄杨、朴树等。

6.2 景观美化型

适用于居住区和居民活动频繁场所，包括乡村街道、街心公园、房前屋后以及公共活动场所等，树种选择以高大乔木形成背景，以中小乔木形成中景，以观花观叶等灌木构成前景，乔灌木采用以落叶为主，常绿落叶、针阔叶混交的方式。可选植物有：榉树、枫香、银杏、桂花、玉兰、朴树、松、竹、梅、鸡爪槭、海棠、蜡梅、樱花、爬山虎、凌霄、络石、金银花、月季等。

6.3 生态经济型

适用于在乡村及其周围，包括乡村空闲地、街道两侧、房前屋后等地段，营造经济林、花木园圃、菜园等。主要树种有：杨梅、桃形李、石榴、柚、枇杷、樱桃、薄壳山核桃、香榧、柿子等。

7 不同区位型人居林建设技术

7.1 公共绿道林

选择冠型优美、干形通直、无飞絮或飞絮较少的乔木和花灌木树种，形成风景林带。可选树种有：桂花、五角枫、银杏、美国枫香、垂柳、水杉、刺楸、女贞、黄杨、小檗、石楠、月季、木槿、榆叶梅、木绣球等。

7.2 水塘河道林

选择根系发达具有护岸护堤功能，又能耐水湿起到水质净化作用的乔木和灌木树种进行造林。可选植物有：垂柳、乌桕、桤木、香樟、杜英、水杉、池杉、落羽杉、枫杨、重阳木等。

7.3 庭院林

7.3.1 以自然绿化、景观美化为目标的可选择金合欢、广玉兰、金钱松、桂花、冬青、雪松、构骨、红叶李、月季、海棠、石楠等观赏类花木。

7.3.2 以降噪除尘、净化空气为目标的可选择槭树、香椿、龙爪槐、红榿木、榉树、银杏、紫薇、香樟、栀子等花木。

7.3.3 以收获林产品、增加经济收入为目标的可选择枇杷、橘树、木瓜、石榴、桃树等。

8 乡村人居林建设技术指标

8.1 造林成活率

造林后，当年成活率达90%以上；第二年保存率达到85%以上；第三年保存率达80%以上。

8.2 绿化覆盖度

对造林区域，造林后，当年绿化覆盖度应占60%以上；造林后两年基本进入郁闭，绿化覆盖度在80%以上；第三年覆盖度保持在85%以上。

8.3 物种丰富度

造林应选用多树种组合，乔灌草配置，造林后，物种丰富度达原先的3倍至5倍，以提高物种多样性。

9 造林

9.1 整地

全面深翻平整土地，清理杂草杂物，做到路、沟、渠配套，土壤疏松平整。

9.2 开穴

根据深挖浅栽的原则，种植穴直径不小于树干胸径的8倍，所有穴要开成直桶底。

9.3 造林密度

林木株行距依据立地条件、树种、苗木规格、建设目标等而定，乔木树种一般3米至8米，灌木树种一般1米至3米。

9.4 造林季节

落叶树种栽种时间在其落叶后至萌芽前皆可，常绿树种以3月上旬至4月下旬为宜。

9.5 种植

按照GB/T 15776执行。

9.6 补植

造林后发现死苗或缺株，应在下一个补苗季节及时补植。

10 林分抚育与管理

按照GB/T 15775和GB/T 15781执行。
